

# 异地就医结算,好政策别卡在“最后一公里”

本报评论员 韩轲超

情况存在差异,异地就医在实际就诊和结算过程中仍存堵点,一些患者的异地就医之路一波三折。

若干年前,患者如果需要异地跨省就医,通常需要在参保地开转诊证明,然后预先垫付就医费用,最后持相关票据回参保地报销,耗时费力。为解决这一问题,国家自2016年开始启动异地就医直接结算政策,按照“先住院、再门诊;先省内异地、再跨省异地”的思路分步实施。如今,跨省异地就医住院费用直接结算服务已覆盖全国所有省份、所有统筹地区、各类参保人员和主要外出人员。截至2021年11月底,所有省份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已启动普通门诊费用跨省直接结算,覆盖全国97.6%的统筹地区。

异地就医直接结算政策的快速推进,不仅为相关人群带来便利,全面提升了医保服务的精细化水平,让诸多“老漂族”实现病有良医、老有所养,也在一定程度上促进了人才跨区域流动和区域经济社会一体化发展。眼下异地就医结算中的卡堵虽是个别现象,却影响了部分患者的就医体验,让政策的落地和效应的发挥卡在了“最后一公里”。

其中,有技术和流程上的问题。异地就医结算系统性强、牵涉面广,涉及备案信息、结算费用、费用分割等全流程的信息流和业务流,一个环节出差错便会导致结算失败。诸如系统网络不畅通、医保刷卡频繁报错、找不到专业人员解决问题等都是常见的麻烦事。这显然对医保服务经办水平提出了更高要求,需要医疗机构、医保技术部门之间加强协同协调,尽快实现各统筹区与国家医保信息平台的信息对接与互通兼容。

同时,也有观念上的问题。不少需要异地就医的患者在转诊备案时遇到某些阻力,折射出部分参保地对当地医保基金收支压力的担忧,以及严格落实分级诊疗制度、防止“小病大看”的考量。这样的担忧和考量不无道理。在确保患者诊疗权利的前提下,理顺参保地与就医地间的财权、事权分配,是疏解异地报销难点的关键。

此外,还有公众对制度了解不足。目前,异地就医结算,哪些项目能报销,要参照就医地的目录,至于能报销的比例和金额,则按参保地的标准来。一些患者对这一规则不了解,导致异地就医直接结算后个人支付比例大于

到参保地零星“手工报销”,这种“待遇差”让少数患者的政策体验打了折扣。可见,加强政策的宣传很重要。

异地就医结算制度的“高速路”已经铺就,后续还有“路面保养”等诸多工作,这就需要听取更多反馈声音,将相关工作做得更加细致。说到底,这一制度效果如何,还得是群众感受说了算。

去年8月,国家医保局、财政部发布《关于建立医疗保障待遇清单制度的意见》,规定了医保基金支付的项目和标准、不予支付的范围,明确各地原则上不得再出台超出清单授权范围的政策,对以往出台的与清单不相符的政策措施,原则上3年内完成清理规范,同国家政策衔接。如此要求和行动,彰显了国家切实提升群众就医体验的决心,也推动着医疗领域信息技术能力和公共服务水平的不断提升。

随着人口流动的日益频繁,异地就医已经成为越来越多人的刚需,不断完善、优化异地就医结算制度,让患者异地就医不再“卡壳”,是惠及亿万群众的民生福祉,也是健康中国建设的题中应有之义。

## 现场·我在我思

乔然

去年,我的一位本科同学在工作两年后决定考研,身边的一位亲戚也向我咨询自家大三学英语的孩子是否应该考研。一时间,似乎越来越多的人都要跻身考研这条赛道:应届生、复考生、在职工作者……

与之对应的数据也显示,今年考研人数为457万,考生数量、增长幅度均创下历史新高,相关的网络话题更是频频引发热议和讨论。

考研怎么就成了读书研究、求职工作的“优解”?

最近,我采访了几位考研学子,试图了解其中原因。其中一位考生让我印象深刻,今年落榜后的她毅然决定“二战”,她认为“优秀意味着读研,不读研意味着没有出路”。

这回答令我震惊,也让我深深觉得,面对“考研热”需要一些冷思考——考研,不应是一场跟风之战。

首先,诸多人选择考研,似乎并未充分意识到其残酷性。数据显示,近4年来,我国硕士研究生考试的平均录取率为28.9%。今年全国研究生招生计划招生约110万,这意味着将有超过300万人落榜。不同于教师资格证等基础性考试,考研是一项激烈的竞争性考试,有限的招录名额决定了其较高的淘汰率,而这也意味着,大量考生必须面对即便花费巨大时间和努力仍旧失败的结果。而除了努力,考研往往还要有运气的加持。如此巨大的消耗,如此不确定的结果,每一个选择考研的人是否真的意识到了?

其次,选择考研的目的是什么,应该想清楚。研究生的设立是为了筛选并培养学术型人才,从1978年考研和高考同时恢复以来,研究生招考和考试已经持续了40多年,第一届考研的63500人中有10708多人被录取,如今这些人大多已是科技、工业、文化事业的翘楚。那么,当下,如此之多人选择考研,究竟是为了什么?或许也有有志志潜心学术研究的人,但更多的人往往是出于现实需求,即找到一份更好的工作。有专家指出,现在的考研已经成为社会竞争与筛选的前置条件。

增强竞争力,追求更好的发展空间,无可厚非。但令人担心的是,在庞大的考研队伍中恐怕有不少学生是既无学术理想,也无职业规划——考研就是为了暂时逃避就业。这种状态下,考研、读研看似是一种解决之道,其实不过是“缓兵之计”。

跟风考研背后的逻辑是,大家对自身定位不够清晰,对自己核心竞争力的认知比较迷茫。这种竞争力包括学历但更包括能力。简单来说,是能够在社会上安身立命的“一技之长”。这种核心竞争力需要建立在认清现实的基础上,要具体情况具体分析,确立目标后再进行有针对性的培养。

采访中,一名正在求学的研究生的经历颇引人思考。他的专业是编导,在求职时,相比学历,多家面试单位似乎更看重他是否拍过作品,而他认为自己既没本科生年轻的优势,也没拿得出手的作品,于是陷入了尴尬。

怎样跳出盲目跟风的考研怪圈?不妨先问问自己,自身性格、能力是否适合考研?未来发展是否需要考研?诸如法学、医学、环境科学等以理论基础为核心的专业,学历即首要筛选条件,不读研很难获得充足的发展空间,那就全力去考;而一些更倾向实操性的技能型专业,比如新闻、表演等需要用作品和实践经历积累能力、厚度的专业,即便不考研也可以拥有更多更优的选择空间。

人生的考场,不止考研。认清自己、积累自己、强大自己,才是走稳人生这条路的“法宝”。

# 考研,不应是一场跟风之战

## 社评

随着人口流动的日益频繁,异地就医已经成为越来越多人的刚需,不断完善、优化异地就医结算制度,让患者异地就医不再“卡壳”,是惠及亿万群众的民生福祉,也是健康中国建设的题中应有之义。

备案开具转诊证明受阻,出院刷卡结算遭遇系统升级,入院备案被经办机构误删……据3月28日《工人日报》报道,目前,国内异地就医直接结算的“高速路”已经铺好,但由于各地医保政策、基金收支、平台搭建等

## 老人“求买菜”提示适老化服务不能少

张培元

据3月28日北京日报客户端报道,近日,有微博网友发现视频称,吉林长春一位老人因不懂网络购菜,在超市门口苦苦哀求。当地有关方面解释:该高龄老人平常由儿女照顾,近期因防疫管控独居生活,家中食物不多自行下楼到超市买菜,出现上述情况,社区网格员记下其需求,当晚完成核酸检测后上门送去了蔬菜包和牛奶、饼干等物资。

全民防疫催生消费新模式,各路“云买菜”APP竞相登场,不少超市纷纷推出线上订菜、无接触配送业务,方便了被封控区域的群众。然而,看起来十分方便高效的网络购菜也并非对任何人都“友好”。在“数字鸿沟”背景下,对于不会用、用不惯智能手机的老年人群体来说,拓展线下服务内容、提升社区服务精准化程度,让“菜”触手可及,是非常现实的需求。

上述新闻或许仅属个案,也已妥善处理,但这提醒我们要更加关注疫情防控隔离区域的独居老人。新冠病毒一定程度上改变了互联网经营模式和公众生活方式,也对家庭聚居形态及传统养老模式带来一些冲击。一些原本处于空巢状态的老人,还有因隔离而暂时不能被子女探视照顾的老人,他们都属于需要特别关照的群体。社区乃至整个社会对此要高度重视,确保老人们困有所帮、难有所助、需有所应。

过去20年间,我国60岁及以上老年人口数从1.26亿增加到2.64亿,占总人口比重从10.2%升至18.7%。显然,老年人已是一个需要加倍关注、关爱的庞大群体。

当今社会正朝着信息化、智能化方向快速发展,但也要以积极心态应对“银发潮”,对互联网应用、智能家居乃至公共服务领域进行更多适老化改造,给老人们多一些无障碍体验。

“老吾老以及人之老”,每一位老人的需求都应“被看见”“被回应”,数字化、智能化的社会不能将老人抛弃。关爱他们,使网络内外、线上线下的实体与服务都把“适老”作为重要内容,这既是信息化时代智慧型社会、老年友好型社会建设的内在需要,同时体现了整个社会尊老、敬老、护老、助老的优良传统与情感温度。

弓长

据近日央视报道,2021年7月,一男子在贵州铜仁梵净山游玩时,在“梵净山金顶摩崖”的石壁上刻了4个字。当地检察院对此启动调查并提起了民事公益诉讼,经专业机构鉴定,此举对梵净山的景观美学功能和文物造成“不可逆的损害”。法院近日对此案一审宣判,判决被告陈某支付各项修复及赔偿费用共计12万余元,并在国家级媒体上向社会公众赔礼道歉。

刻4个字赔12万元,这一判决结果在社交媒体上获得网友一边倒地支持,可见公众“苦旅游不文明现象久矣”。

近年来,类似的事情的确不少,比如,在



## G图说

### 如此“揩油”

据《中国消费者报》报道,如今,收取餐位费已成一些地方餐饮行业的“惯例”,商家往往不会就此提前明确告知,而是消费者扫码点餐时由系统直接生成,由此引发的消费纠纷时有发生。四川高院前不久公布的部分典型案例中,有一起就涉及餐位费,法院判决收取餐位费的行为违法。

餐饮行业隐性收费现象被诟病已久,除餐位费外,还有包厢费、餐具费、开瓶费等。其实,消费者未必真在意几元钱,只是对这种偷偷摸摸、遮遮掩掩的方式感到不满。经营者有义务向消费者提供安全、卫生、清洁的就餐环境和餐具,市场经济讲究明码标价、诚实守信,上述案例也强调了这一点。只是,若要让每位消费者都通过诉讼去解决这种小钱小事,并不现实。更有效的还是监管部门要有所作为,引导、规范甚至倒逼企业诚信经营,用“光明正大”的、过硬的服务去赚钱,生存——须知,揩油“揩”不出好前景。

赵春青/图 韩超/文

## 让“认定正当防卫”成为一个法治风向标

李志军

近日,中国检察网公布一则不起诉决定书。陕西咸阳一男子酒后至其妻单位殴打妻子,妻子的同事及保安一起将该男子按压在地,并拨打了报警电话。然而,该男子患有较严重的高血压性心脏病,在民警到达前死亡。案发后,检察机关认定妻子的同事不构成犯罪,其行为属正当防卫,依法决定不起诉。(见3月28日《南国早报》)

正当防卫致施暴者死亡的案件,近年来并不罕见,比如“邓玉娇案”“昆山反杀案”等。但是,“同事阻拦施暴致家暴男死亡”的案件与以前的正当防卫类案件有所不同。它的出发点不是捍卫自身利益,而是保护同事。在大多数人对家暴行为多以“家务事”之名争相躲避的情况下,本案当事人的行为

值得肯定。

从司法机关的处理看,法律也给了这种行为以支持——认定其构成正当防卫,不必承担任何法律责任,这也符合我国刑法、民法典等法律的精神和要求。正所谓“法律不强人所难”,正当防卫者与家暴男素不相识,不太可能了解或预见到其患有高血压等严重疾病,在阻止家暴而被攻击的情况下,其将家暴男按倒在地并无不当。这是正常人都会有反应,没有过激之处。

进而言之,这显示出司法机关的态度已经从“坚决支持受害人维护自身利益”向“坚决支持向受害人施以援手”迈进,是一种进步。就像此前有关“扶不扶”等判例对公众的指引作用一样,本案的认定也将让更多人明白,家暴不是私事和家事,人们面对他人被家暴时不仅应该及时说“不”,而且要敢于挺身而出。

值得关注的是,本案的认定过程可谓曲

折。从2020年8月27日发案,到2021年11月26日作出不起诉决定,中间经过两次补充侦查。这与人命关天不可马虎、司法程序需要时间等因素相关。但当事人在这期间经历的煎熬可想而知,其会不会因此后悔这么做?这也提示司法机关,是否能以“加速度”跑出司法对人间正道的护持?

无论如何,同事阻拦施暴致家暴男死亡被认定正当防卫,都是一个风向标。它说明随着社会核心价值观念在司法活动中的深入践行,随着对最高法发文要求严格、依法、大胆认定正当防卫案件的落实,此前诸如“谁嗓门大谁有理”“谁死谁有理”正在逐渐得到纠正甚至成为历史。为社会定纷止争,公正司法是最有力的“武器”,期待类似的典型案例能够引导更多人正确认知法律和法治精神,在鼓励向施暴者说“不”的同时,对不法行为形成更大震慑,进而实现对社会正气的涵养。

## “天价刻字案”的意义更在案外

陕西榆林、甘肃张掖的丹霞景区已经发生过多起游客、短视频博主强闯未开放区域,在核心地貌上恶意踩踏或者刻字的事件,而这些天然地貌自然修复的时间至少需要60年。再如,2021年3月,3名游客在北京八达岭长城墙体上刻字后被抓获,专家表示,目前尚无修复的技术方法。

现实中,以刻字、涂鸦、踩踏等方式破坏文物、景观的行为屡禁不止,一个重要原因是事后惩戒力度有限。对类似事件,一方面,相关地方和部门往往秉持“惩前毖后、治病救人”的理念,另一方面,可能对被破坏的文物、景区的损失程度和后续危害认识不足。因此,相关行为有人往往只是被给予批评教育、罚款或行政拘留等处罚,基本上没有感到“肉疼”。此次“天价刻字案”之所以让

人振奋,很重要的原因即在于当地检察院主动介入并提起公益诉讼,让以生态环境修复为中心的损害赔偿制度落到了实处。

其实,被判罚天价修复费,此前也有先例。2020年,江西“三清山地质遗迹被毁案”中,3名被告被判赔600万元环境修复费。该案既是全国首例故意损毁自然遗迹入刑的案件,也是全国首例检察机关针对损毁自然遗迹提起的生态破坏环境民事公益诉讼案。

公益诉讼是我国民事诉讼的一项重要制度,根据我国民法典的规定,违反国家规定造成生态环境损害的,国家规定的机关或者法律规定的组织有权请求侵权人赔偿,包括某些损失、损害调查、鉴定评估等费用和支出等,同时,民法典侵权责任编中明确规定了生态环境损害的惩罚性赔偿制

度。本案中,12万余元的赔偿款里就包括6万余元的文物修复费、近4万元的修复方案设计费用以及2万余元的环境损害惩罚性赔偿款。

世界自然遗产地、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的自然景观、文物古迹,承载着一个国家和民族的历史和记忆,是不可再生的珍贵文化资源,是需要被保护的公共财富,而涂鸦刻字等不文明行为无疑会对其生态环境功能、景区观赏性等造成不同程度的损害。

“天价刻字案”的裁判,惩治了陋习,也展现了法律和司法机关护航生态文明、文物古迹的力度和决心——今后,再有类似的情况、事件发生,希望相关地方的司法机关也能有如此积极、主动的作为,用更多的现实案例去指引人们的行为。可以预见的是,如果类似的判罚能够多起来甚至成为一种常态,那么必将形成更大的震慑,让更多人不敢伸手、不敢随便“到此一游”、签名留念。这不仅会促进我们对生态环境、文物古迹的保护,而且有助于提高我们的文明程度和人口素养。

## 一户一设计,个性化即人性化

冯海宁

居民如何参与老旧小区改造?问题如何解决?如何保修?日前,北京市住建委等五部门出台《关于进一步加强老旧小区改造工程建设组织管理的意见》,提出38条措施加强老旧小区改造组织管理。其中规定,老旧小区改造前应开展入户调查,回应合理个性化需求,做到“一户一设计”。(见3月28日《北京晚报》)

老旧小区改造是一项重大民生工程。2020年,国办印发《关于全面推进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工作的指导意见》后,老旧小区改造掀起了新高潮,各地不断用组合拳为这项民生工程“加温”。越来越多的老旧小区从“脏、乱、差”变成“净、畅、美”,在“旧貌换新颜”的同时让居民生活更舒适。

此番北京市提出“一户一设计”是推进老旧小区改造工作精细化的表现。比如要求设计单位在设计前进行现场踏勘、入户调查,根据小区特点和实际情况、居民诉求等进行综合整治方案设计,回应合理个性化需求。

众所周知,规划设计是老旧小区改造的前提和基础,也是一道重要程序。科学合理的规划设计,可以让改造后的居住环境更舒适、更人性化,而入户调查,掌握房屋、小区的具体情况,可以让规划设计更科学、合理,有贴近性。

换言之,只要住户提出的改造要求是合理的,有关方面都会在设计时有所考量和侧重。这样一来,不仅提升了住户的参与感、幸福感,还能为老旧小区改造扫除某些障碍,比如,部分住户因担心采光受影响而反对加装电梯等,通过“一户一设计”的思路则有望寻求最大公约数。

“一户一设计”是老旧小区改造的新探索,但也面临成本和众口难调等因素的考验,所以关键还是要把把握好“合理个性化需求”的度,多沟通、多协商。

时下,追求个性化也堪称一种潮流,无论是着装、饮食还是阅读、居住等方面,不同的人有不同的需求。社会因尊重个性而更加多元、丰富,有包容性的社会也会有创造性。从某种意义上说,个性化即人性化,在老旧小区改造中提出“一户一设计”,是顺势顺势而动,也是对百姓权益的尊重与维护。